附件2

四川大学水利水电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

开展要求及承诺书

1. 根据学校、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整体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自愿申报参与社会实践。

2. 自觉遵守社会公德、讲究文明礼貌，遵守社会实践和实习单位的工作制度和有关规定，服从团队组织管理，树立当代大学生的良好形象。

3. 按照社会实践要求切实履行工作职责，提高服务意识，将理论知识充分运用到实践中，达到受教育、长才干、作贡献的目的。

4. 遵守法律法规，注意人身、财产安全，加强自我保护，防止意外事故发生；在社会实践前购买保险。

5. 根据疫情防控相关安排，就近就便参与实践，不在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开展实体性活动，注意个人防护，避免在人员密集的场所逗留。

**本人承诺**，本人自愿申报参与此次社会实践活动，坚决遵守社会实践活动开展的相关要求，在保障身体健康安全的情况下高质量完成实践，且本人所提交的各项材料的内容全部属实，所提交的实践总结报告均为本人在老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；社会实践项目一经确定后，将自觉履行以上开展要求，严格按照申报材料内容开展社会实践，不因个人原因放弃此次社会实践活动；严格听从指导老师安排，否则安全责任由个人承担。

签字：

年 月 日

注：本承诺书由申报者签字确认并将本页于递交申报材料时一并提交。